

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为了更加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，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于 2019 年末对存货、应收款项、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。在清查的基础上，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、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、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，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。经过公司及子公司对 2019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，范围包括存货、固定资产及应收款项等，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，拟计提 2019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37,282,187.63 元，明细如下表：

2019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表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资产名称	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
应收款项	2,075,887.79
其中：应收账款	-1,050,197.36
其他应收款	3,126,085.15
存货	35,206,299.84
合计	37,282,187.63

2019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37,282,187.63 元。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7,282,187.63 元，减少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,282,187.63 元。

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影响公司 2020 年 1 月 22 日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业绩预告》中对公司 2019 年度业绩的预测。

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公司已就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提供了详细的资料，并就有关内容做出充分的说明，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我们查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审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本次计提资产

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,依据充分,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。我们同意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审计委员会: 孙 楠 刘剑文 邓 岩